

深圳市好上好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好上好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6 年 3 月 12 日召开，会议决定于 2026 年 4 月 3 日（星期五）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会”）。现将本次股东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二）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 2026 年 3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日期及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4 月 3 日（星期五）下午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6 年 4 月 3 日（星期五）。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 年 4 月 3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 年 4 月 3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其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6年3月30日（星期一）

（七）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会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3月3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模板详见附件二）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一道002号飞亚达科技大厦15楼西座）。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6.00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并调整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	√

	案》	
8.00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购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
10.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上述第 4.00、5.00、10.00 项提案需以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其余非累积投票议案以普通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二）提案的披露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议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3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有效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其法人代表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二）、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信封上须注明“2025 年年度股东会”字样）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公司。

信函或传真须在 2026 年 4 月 2 日 17:00 之前以专人递送、邮寄、快递或传真方式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6 年 4 月 2 日 9:00—11:30、14:00—17:0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一道 002 号飞亚达科技大厦 15 楼）。

4、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王丽春、庞茜玥

联系电话：0755-86013767

传真：0755-86018808

邮箱：bob-ir@bobholdings.com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一道 002 号飞亚达科技大厦 15 楼西座

邮编：518057

5、会议召开费用：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五、备查文件

《深圳市好上好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六、附件

1、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3、附件三《股东参会登记表》

特此通知。

深圳市好上好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12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1298；投票简称：“上好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4月3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4月3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4月3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陆<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好上好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6 年 3 月 30 日下午收市后，本人（本单位）_____持有深圳市好上好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好上好”）股份_____股。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于 2026 年 4 月 3 日召开的好上好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按照本人（本单位）以下指示就本次股东会议案行使表决权；如本人（本单位）没有对表决权的行使方式做出指示，受托人有权自行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委托人签名或签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委托人持有股数：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_____

委托有效期：_____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会提案的明确投票意见指示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投票表决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6.00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并调整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购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			
10.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注：

- 1、上述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项审议事项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进行投票表决。
- 2、如对某事项须回避表决，请勿表决。如须回避表决而未回避，则其对该事项的表决仍按回避处理。
- 3、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
- 4、本授权委托书复印、剪报或重新打印均有效。

附件三：

深圳市好上好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信息			
股东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户号		持股数量	
出席人姓名		是否委托参会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受托人信息（若股东本人参会，此栏目不必填写）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股东（签名或盖章）： 日期：			